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债券代码：127051

债券简称：博杰转债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杰股份”）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兆春先生、成君先生、付林先生回避表决。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不超过 3,625 万元，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机加件	材料费+加工费×(1+利润加成比例)+表面处理费，基于上述定价原则，在综合考虑生产工艺难度、精度、交期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最终的采购单价	950	575.37
	珠海禅光科技有限公司	电压源、耐压仪、控制板等	市场化定价原则	2,000	680.40
	珠海市宏泰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机加件	材料费+加工费×(1+利润加成比例)+表面处理费，基于上述定价原则，在综合考虑生产工艺难度、精度、交期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最终的采购单价	90	0

	珠海市俊凯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机加件	材料费+加工费×(1+利润加成比例)+表面处理费,基于上述定价原则,在综合考虑生产工艺难度、精度、交期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最终的采购单价	5	0.51
	小计	-----	-----	3,045	1,256.28
向 关 联 人 租 赁 房 屋	成都众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参考同区域相似类型房屋的租赁价格并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60	31.49
	小计	-----	-----	60	31.49
向 关 联 人 销 售 产 品、商 品	智美康民(珠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配件	材料费+加工费×(1+利润加成比例)+表面处理费,基于上述定价原则,在综合考虑生产工艺难度、精度、交期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最终的采购单价	10	0.85
	重庆英能威森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标自动化定制设备	材料费+加工费×(1+利润加成比例)+表面处理费,基于上述定价原则,在综合考虑生产工艺难度、精度、交期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最终的采购单价	500	0
	小计	-----	-----	510	0.85
向 关 联 人 提 供 劳 务	尔智机器人(珠海)有限公司	设备、技术服务	市场化定价原则	5	0.39
	小计	-----	-----	5	0.39
接 受 关 联 人 提 供 的 劳 务	智美康民(宝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健康服务	市场化定价原则	5	0
	小计	-----	-----	5	0

注：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尚未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审计为准，下同。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 关 联 人 采 购 原 材 料	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机加件	575.37	800	43.64%	-28.08%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
	珠海禅光科技有限公司	电压源、耐压仪、控制板等	680.40	1,300	51.61%	-47.66%	

	珠海市椿田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机加件	62.12	2,500	4.71%	-97.52%	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东莞市艾瑞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机加件	0	1,500	0.00%	-100.00%	
	珠海市宏泰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机加件	0	100	0.00%	-100.00%	
	珠海市俊凯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机加件	0.51	200	0.04%	-99.75%	
	小计	-----	1,318.4	6,400	100.00%	-79.40%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成都众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31.49	60	100.00%	-47.52%	
	小计	-----	31.49	60	100.00%	-47.5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苏州焜原光电有限公司	设备配件	135.05	210	99.00%	-35.69%	
	智美康民(珠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配件	0.85	10	0.62%	-91.50%	
	珠海禅光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配件	0.52	10	0.38%	-94.80%	
	小计	-----	136.42	230	100.00%	-40.6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尔智机器人(珠海)有限公司	设备、技术服务	0.39	5	100.00%	-92.20%	
	小计	-----	0.39	5	100.00%	-92.2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智美康民(宝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健康服务	0	3	0.00%	-100.00%	
	珠海思格特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智能印控服务	0	15	0.00%	-100.00%	
	小计	-----	0	18	0.00%	-100.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				

	的差异,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低于预计总金额。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遵循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减少关联交易发生的原则,从而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低于预计总金额,系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遵循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减少关联交易发生的原则,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科瑞思”)

法定代表人: 于志江

注册资本: 5525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机械设备研发;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 电子元器件制造; 电子元器件批发; 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 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 软件销售; 集成电路销售; 机械设备租赁; 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珠海市香洲区福田路 10 号厂房 2 四层。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1,152,592,958.65 元, 净资产 1,036,561,563.51 元, 2024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24,851,121.36 元, 净利润 13,402,889.85 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兆春先生及其配偶文彩霞女士控制的公司, 王兆春先生直接、间接合计持有科瑞思 22.68% 的股份, 文彩霞女士持有科瑞思 5.32% 的股份, 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 科瑞思为上市公司, 经营和财务情况正常, 具备履约能力, 亦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 珠海禅光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禅光”)

法定代表人: 刘栋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智能仪器仪表制造; 光学仪器制造;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机械设备研发; 软件开发; 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 货物进

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福田路 10 号厂房 2 三层 A 区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32.39 万元，净资产 335.69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691.90 万元，净利润 36.31 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兆春先生控制的公司，王兆春先生直接持有禅光 49% 的股份，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禅光经营和财务情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支付能力良好，亦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珠海市宏泰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文海勇

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珠海市斗门区乾务镇东澳村高田工业区 1 号（厂房 2）一层 A 区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840.84 万元，净资产 339.38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64.47 万元，净利润-117.39 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兆春先生太太的直系亲戚文海勇先生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宏泰公司经营和财务情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支付能力良好，亦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珠海市俊凯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俊凯”）

法定代表人：刘伟明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

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屏西八路1号1栋一楼。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1,290.40万元，净资产838.90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16.94万元，净利润184.09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兆春先生控制的公司，王兆春先生直接持有俊凯55%的股份，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俊凯经营和财务情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支付能力良好，亦非失信被执行人。

（五）成都众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凯”）

法定代表人：成君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厂房租赁。

住所：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2,291万元，净资产454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8万元，净利润-40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兆春先生、付林先生、成君先生共同控制的公司，分别持股30.00%、30.00%、40.00%，且成君先生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付林先生担任监事，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众凯经营和财务情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亦非失信被执行人。

（六）智美康民（珠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美”）

法定代表人：温中蒙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百货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中医诊所服务（须在中医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草药收购；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诊所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医疗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福田路 10 号厂房 1 四层-2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0,093.72 万元，净资产-3,646.10 万元，营业收入 509.72 万元，净利润-795.33 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兆春先生控制的公司，王兆春先生持有智美 61.5% 股权，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智美经营和财务情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支付能力良好，亦非失信被执行人。

（七）重庆英能威森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英能”）

法定代表人：付文武

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五金产品研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机

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创新大道5号17幢3-1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3,448.23万元，净资产314.64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45.34万元，净利润50.64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兆春先生担任董事的重庆锐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重庆英能经营和财务情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亦非失信被执行人。

（八）尔智机器人（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尔智”）

法定代表人：温中蒙

注册资本：1,65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机电耦合系统研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电机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住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洲路8号A栋一楼。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3,239.99万元，净资产1,364.85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2.37万元，净利润-635.37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尔智24.24%的股份，公司董事长王兆春先生任尔智董事、公司董事成君先生任尔智董事，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尔智经营和财务情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亦非失信被执行人。

（九）智美康民（宝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美宝应”）

法定代表人：周运和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中草药收购；医疗设备租赁；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草及相关制品销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碳纤维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日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草及相关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宝应县曹甸镇工业集中区晨化路 1 号厂房 1、2 层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924.21 万元，净资产 70.11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68 万元，净利润-101.86 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兆春先生控制的公司，王兆春先生持有智美宝应 70% 股权，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智美宝应经营和财务情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支付能力良好，亦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定价依据：向关联方采购机加件、租赁房屋、销售设备配件等，交易价格采用成本加成、市场化定价等原则，并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交易价格：交易价格根据定价依据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

结算方式：双方按公司与其他独立第三方相同的方式进行结算。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下，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公

允的原则，与关联方签订相应合同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各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是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新增交易额度主要是基于新产品研发投产，需求量增加导致。交易价格以成本加成、市场价格等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未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良影响，主营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5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关联方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采用成本加成、市场化定价等原则，并经双方协商后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5 日